

圣经 66 卷书纵览 (18)

约伯记

维保罗牧师 2019 年 9 月 1 日

翻译：甘晓春 2026 年 5 月 12 日

今天早上我们进入 Route 66 的第 18 部分，这一系列是根据耶稣所说的一些话而来的，核心思想是整本圣经本质上都是指向祂的。我们在约翰福音 5 章里看到这一点，也在以马忤斯的路上看到这一点。当耶稣在教导门徒的时候，祂在旧约圣经中显明祂自己，而这些经文写成的时间比祂降生早了大约 1500 年到 400 年之间。但从历史的起初，从人类堕落、历史黎明开始，神就已经宣告了祂关于弥赛亚的应许，这个应许在救赎历史中不断展开，而这正是我们现在所看的内容。

今天我们来看约伯记。我记得在我人生一个非常困难的阶段，我相信你们很多人也有类似经历，无论是身体上还是情感上几乎到了尽头的时候，拿起约伯记来读。约伯记似乎就是那本我们在人生走到尽头时才会读的书。今天我们也会看到这一主题。我从约伯记中提取了两节经文作为起点，然后再继续展开，就是约伯记 42 章，也就是整卷书的最后一章，也是约伯在整个叙述中最后的发言。

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约伯记 42 章 5~6 节）。

我们一同祷告：天上的父，我们祈求你开启我们的眼睛，激活我

们的心思，使我们能够清楚而正确地思考最重要的事，就是关于你自己，以及你借着你的儿子耶稣为我们所成就的救恩，使我们得以亲近你，并承受天上各样属灵的丰富，更重要的是进入与永生神相交的关系与团契。父啊，求你帮助我们今天明白这些荣耀的真理，我们奉他的名祷告，阿们。

在教会的各个层面以及相应的神学讨论中，争议时常出现。最近在我们长老区里就有一个争议，而这个争议其实围绕着一个你们可能听过很多次但也可能从未认真思考过的内容，就是我们教派成员誓言中的第三个问题。如果你是本教会的成员，你当初就曾经回答过这些誓言。第三个问题是这样写的：你是否承认，因为你的罪性，你在神面前憎恶并谦卑自己，悔改你的罪，并且你在得救的信心上不倚靠自己，而单单倚靠耶稣基督？

你可能会想，这有什么争议呢？争议就出在“憎恶”这个词。有人对这个词感到困惑，这个誓言是否在鼓励一种不健康的自我厌恶？敬虔是否意味着恨自己？我们是否应该把“恨自己”当作属灵成熟的一部分？

简单回答这些问题是：不。但我们之所以说“不”，并不是因为我们认为不应该有任何形式的自我否定，而是因为我们并没有资格成为那个“审判并憎恶自己的人”。如果是我在憎恶自己，那就是我在审判我自己。我凭什么认为我有资格这样做？

可以说，自我爱与自我憎恨其实都带有同样的中心问题，它们都是以自我为中心的状态。有人会说：“我们要爱人如己，所以我必须

先学会爱自己。”但圣经并不是这样教导的。圣经并不是在教你如何先爱自己，而是假设人本来就会爱自己，然后说“你要爱人如己”。重点不是教你先爱自己，而是以你本来就会爱自己的方式去爱别人。

事实上，在提摩太前书 3 章中，当描述末世或背道的人时，其中一个特征就是“爱自己”。所以，把“学习爱自己”当作属灵目标，并不是圣经的核心教导。圣经假定人本来就会爱自己。

而另一方面，“自我憎恨”则假设你拥有一种足够高的道德标准，使你有资格去恨一个神所爱的对象。如果你是基督徒，那么神是爱你的。如果我恨自己，那就等于我认为自己比神更公义、更有标准。

你甚至可以这样说：“神可能标准比较低，他爱我，但我比神更严格，所以我不爱自己。”这一切其实都带着一种非常自我中心的逻辑，非常以自我为核心。

但约伯记的结尾却出现了一个令人震惊的表达：约伯进入了一种“自我憎恶”的状态。这个词的意思，其实带有“自我厌恶、自我惊骇”的含义，就是“我对自己感到震惊”。

这种状态似乎正是神在约伯身上的目标。我一开始就直接讲到结局，因为约伯记 42 章正是这一切的终点。神的目标之一，就是让约伯进入这种对自己的震撼与敬畏之中。

但我们必须理解，这种“自我惊骇”并不是坏事，反而是进入更深认识神的前提。它不是一种毁坏性的状态，而是一种通往更大荣耀的必经之路。

因此，今天我们简要来看约伯的经历，这个过程其实贯穿了 42 章经文，我们试着在大约 40 分钟内把握其中的核心。我们所看的，是约伯痛苦却又充满荣耀的成圣过程。

约伯记在众多学者看来，并不一定是最早发生事件的记录。虽然创世记 1 章 1 节已经是“起初”，无法更早，但许多人认为约伯记可能是圣经中最古老的书卷，甚至有人认为它可能是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文学作品之一。同时，也有人认为它是世界上最优美的诗歌文学之一。

从这里开始，我们进入所谓的诗歌书卷。在前 17 章，我们看的是历史，从创世记到以斯帖记，是以色列的历史叙述。而接下来五卷是诗歌书卷，包括约伯记、诗篇、箴言、传道书和雅歌。

但这里必须强调一点，对那些认真研读圣经的人来说非常重要：诗歌的形式并不意味着它不是真实发生的事件。有些人看到诗歌体裁，就以为内容是虚构的。但这是错误的推论。

我可以写一首诗，描述我妻子的棕色头发和榛色眼睛，但这并不意味着我妻子不存在。同样地，约伯和他的朋友们都是真实存在的人物。

在约伯记一开始，我们就被告知约伯是一个品格无可指摘的人。当然，他并不是无罪的。圣经清楚说“世人都犯了罪，没有一个例外”，但在神的评价中，他是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的人。

他是一个勤奋的人，也是一个富有的人。在第一章第三节，我们

被告知他在东方人中为至大的人之一。这是一个非常高的评价。

所以，我们在读这卷书时，要明白一点：约伯的受苦，并不是因为他道德败坏，也不是因为他像周围列国一样邪恶。相反，他的生命本身并没有成为神审判的对象。

在圣经中，确实有一些人或国家因为罪恶而成为神公义审判的对象，但约伯不是这种情况。他的苦难并不是惩罚性的。

然而，在天上发生了一段对话，是神与撒但之间的对话。如果是关于我，我一定会很紧张。神对撒但说：“你有没有注意到我的仆人约伯？”

你最好祈祷神不要对撒但这样提到你。撒但虽然是受造之物，不是神，也不是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存在，但我们也不能轻看他。

在这里，我们看到神几乎像一位自豪的父亲一样说：“你看我的约伯，他是地上没有人像他那样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你看我这个人。”

但撒旦并不买账。按照撒旦的说法，约伯之所以如此可敬，并不是因为他真的敬畏神，而只是因为神给了他太多“东西”。这正是撒旦在这段对话中的核心论点。

所以我想在这里提醒你们，要警惕当今某些宗教的表达方式。在我们的文化中，这样的宗教形式并不少见，在西方福音派中甚至可能是主流。它们承诺给人很多“东西”。这里说的“东西”是什么呢？就是认为你的信仰追求会给你带来健康、财富，或者至少是情绪、心

理，甚至家庭关系上的平稳与顺利。也许你不会变得富有，也不会特别健康，但你会“感觉很好”。你会带着一种良好的感觉走出去。这种宗教的核心就是让人感觉良好。

但这类宗教其实是非常脆弱的，也是魔鬼希望人拥抱的形式。因为如果你与神互动的方式，就是“你能给我什么东西？你能让我感觉如何？”那么当这条路受到挑战时，你就会在敌人面前失败。

这正是约伯记中的巨大挑战。撒旦说：“你把他拥有的一切拿走，他一定当面咒诅你。”我不禁想到我自己。如果这是真的，那么神必须让我“快乐”到什么程度，我才不会失败？

约伯的试炼一步步临到我们面前。当我重新阅读约伯记时，我发现有一个以前没有注意到的点，即使我已经读过很多遍。这里不仅仅是两个阶段的试验：一开始是夺走他的财产，接着是夺走他的健康。事情还远不止如此。

但值得注意的是，当你读到这里，会觉得撒旦似乎在和神进行一场对话，好像发生了什么不可思议的事情。但实际上，撒旦只是神手中的一个工具而已。路德曾经说过一句很有力的话：撒旦不过是神的“猴子”，或者说是神的“看门狗”。

撒旦只能做神允许他做的事，而这一切最终都是为了神自己荣耀而圣洁的目的。他并不是一个独立运作、另有计划的执行者。他更像是海浪一样，被神限制与掌管。

在约伯记 38 章 11 节中，神对海浪说：“你只可到这里，不可越

过。你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同样的原则也适用于一切事物：是神设定边界，是神决定界限，并且使用万事达成祂的目的。以赛亚书 10 章也告诉我们，万事都在祂手中，如同斧头在工匠手中一样被使用。

约伯记强烈见证了一件事：凡事的发生都是出于神的旨意。从次要意义上说，我们可以问：是谁夺走了约伯的财产和家庭？这是一个“陷阱式的问题”。答案是示巴人、迦勒底人，他们做了这件事；撒旦也参与其中。

在次要层面上，他们确实是执行者。但从最终意义上说，是谁做的？经文并不含糊。

约伯记 1 章 21~22 节说：“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你可能会说：“等等，我看到的是示巴人和迦勒底人，我看到的是撒旦。”但约伯的理解是：赐下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

这段话非常震撼。约伯在极大的痛苦中说：“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在这一切事情上，约伯并没有犯罪，也没有说神有错。

这正是很多人无法理解的“神义论”问题，因此他们会发展出一些扭曲的神观，因为他们无法接受这种逻辑。但实际上，这里并没有矛盾，也没有不合理之处。

约伯起初的态度是正确的，但这种状态并没有持续很久。很快，他的生命开始经历层层削弱。

你是否曾经开始一项属灵或道德上的挑战时充满热情，决心坚定，说“我要打那美好的仗”？但过了一段时间，你就疲惫了。你发现原

本以为会支持你的人，并没有站在你身边。

约伯也是如此。他的支持系统逐渐瓦解，而最先出现问题的是他的妻子。

我们有时候会轻描淡写地看待这一幕，但不要忘记，这是一位失去十个孩子的母亲，也是一位与约伯极其亲密的人。她在他生命中占有重要的位置。

在约伯记 2 章 9 节，她对他说：“你仍然持守你的纯正吗？你弃掉神，死了吧。”换句话说，“结束吧，你已经输了，你这样坚持也没有意义。”

然而，即便在这种打击之下，约伯仍然坚持他对神主权的理解。他回应说：“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只接受好处，不也接受祸患吗？”

他在说：如果好处来自神，那么坏事也同样在神的掌管之下。即使如此，约伯仍然没有犯罪。他的口中没有说出错误的话。但我们能感觉到，他其实已经快要支撑不住了。他像是悬在一根细线之上。

接下来是他的三位朋友：以利法、比勒达和琐法。我们常常开玩笑说“比勒达是圣经中最矮的人”，但这些玩笑掩盖了他们真实的处境。

坦白说，我们应该对他们稍微宽容一些。他们一开始表现得很好——整整七天都陪伴约伯，没有说话。他们做得不错，直到开口说话为止。他们看到约伯的痛苦，于是试图解释。但当他们开始发言，一切就开始变得复杂。

约伯已经陷入极深的痛苦，甚至咒诅自己的出生。他在长篇叙述中表达：也许我根本不应该出生。他几乎是在质疑神的护理。

朋友们听到这些话，就开始试图解释发生了什么。他们的问题是：为什么这一切会发生在你身上？这是整卷约伯记中间部分不断回荡的问题。他们的动机看起来是好的。他们的言论中也确实有真理成分。如果他们一开始就完全说错话，约伯可能会直接忽略他们。但事实并非如此。他们在某种程度上理解神的道路，于是开始推测原因。他们试图解释“为什么你会遭遇这些事”。但到了最后，他们的安慰逐渐变成了指责。三个人几乎一致得出结论：这些灾难临到你，是因为你犯了罪，你一定隐藏着罪恶，你一定是个伪善者。显然，他们并没有认真读约伯记第一章。因为神的评价完全不同。

于是约伯开始为自己辩护。他说：“你们不明白，你们错了。”三个人来回争论，局面越来越激烈。事情不仅没有好转，反而更加恶化。从约伯的角度来看，核心问题逐渐清晰起来：为什么这一切发生在我身上？这成为整段对话的中心问题。他们的解释模式其实有一定逻辑。他们引用的内容中也确实包含一些圣经真理。

事实上，如果你去圣经中寻找类似的观点，可以找到无数经文来支持“人因罪受苦”的原则。我觉得我们在某种层面上都明白这一点。比如说，如果一个人一生都习惯性说谎，那他发现别人不信任他，他大概不会问“为什么会这样发生在我身上？”如果他稍微有一点自我反思，他就会知道别人不信任他，是因为他是个说谎的人。

但圣经也确实说到类似的原则：如果人违背我的律例，不遵守我

的诫命，我就要用杖责罚他们的过犯，用鞭责罚他们的罪孽。然而，“只是我必不将我的慈爱，全然收回，也必不叫我的信实废弃”（诗篇 89 章 33 节）。换句话说，一个非常清楚的事实是：人的行为是有后果的。

父亲仍然是父亲，但儿子会因为自己的错误行为而受管教。我不会因此与他断绝关系，不会把他赶出去，再让别人收养他。他仍然属于我，但如果他违背我的律例，他就会经历管教。

而且圣经说，这种管教在当时看起来并不令人喜乐，反而是痛苦的，但正如希伯来书所说，它最终会为那些经过操练的人结出“平安的义果”。

所以弟兄姐妹们必须明白一件事：在恩典之约之下，无论是旧约的恩典之约还是新约的恩典之约，都并不意味着人生没有后果。虽然我们不是靠遵行律法得救，但正如改革宗传统（包括威斯敏斯德信条）所强调的，律法的警戒仍然揭示了我们的罪所应得的后果，以及在今生可能经历的苦难。

问题在于，约伯的这些朋友在神的护理和人与神关系的理解上太过机械、太过刻板。他们把神想成某种简单的因果系统，好像你投入一个“行为”，神就必然输出一个固定结果。

但神不是一个宇宙自动点唱机，你投币点一首歌，祂就必须播放你选的那首。祂也不是一台计算机，你输入正确的程序，就一定得到你预期的结果。

他们的逻辑是：你做这个，神就一定做那个。但首先，人根本不可能以这种方式达到一种可以“迫使”神按照我们预期回应的道德标准；其次，神与人之间的互动本身就带着超越人理解的奥秘。

因此，我们不能简单地得出结论：只要发生坏事，就一定是我生命中某个具体的罪导致的结果。我不知道在座有没有人真的这样想，但如果有，这种思维必须被纠正。

如果你说：“人生很艰难，发生了一些坏事，我失去了亲人，或者得到了严重的健康诊断，那一定是我做错了什么。”这正是约伯的朋友所做的，也是他们错的地方。

当然，罪确实有后果。如果一个人长期吸烟，比如抽了25年的重度香烟，后来得了肺癌，医生告诉他原因，这并不会让人惊讶。但很多时候，我们面对的是另一种情况：事情发生了，但我们根本无法清楚指出具体原因。

而约伯正是如此。他遭遇极大的灾难，却得不到一个合理的解释，因为他的朋友不断告诉他：“一定是你犯罪了。”而约伯则坚持说：“我没有做你们所说的那些事。我不是伪君子，也不是习惯性说谎的人，也没有隐藏什么明显的罪。”

这些朋友的问题就在于，他们“掌握了一点真理，但这点真理不足以正确解释现实”，结果反而变得危险。

我们生活的文化也是如此：只要一个人愿意拿起圣经、表达一点看法，就可能被赋予教导别人的角色。但这是非常危险的前提。

我想到美国国会图书馆天花板上的三大领域：法律、医学和神学。在前两者中，人们都非常谨慎。没有人会因为“感觉自己像医生”就去给人看病，也不会因为“读过几本书”就去做法律咨询。

但在神学领域，情况却完全不同。几乎任何人只要有热情、有观点、拿着一本圣经，就可以成为“教师”。

但问题是，我们不会找没有执照的医生看病，也不会找没有资格的律师处理重要案件，却常常让未经训练的人随意教导神学。

甚至有时，一个教会只要有人愿意，就会被推上讲台或带领查经。这种做法是危险的，我自己某种程度上也可能成为这种危险的例证。

但与此同时，我内心也有安慰，因为我们教会是由长老会的多位长老共同治理的。你应该感到被保护，因为这不是一个人的事。当我们作为长老一起讨论时，如果我偏离正道，是会有人指出来的。

神设立多重长老的制度，是因为祂知道单一个人的属灵判断是多么脆弱。当然，只要是人参与其中，就永远不会完美，但这是神保护教会的方式。

不过，神也对这三位朋友说了非常严厉的话。在约伯记 42 章 7 节中，神对以利法说：“我的怒气向你和你两个朋友发作，因为你们议论我，不如我的仆人约伯说的是。”

所以要非常谨慎，因为我们在谈论神的时候，很容易自以为在解释祂的作为。雅各书也提醒我们：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

后来出现了第四个年轻的朋友以利户。我们知道他年轻，是因为他自己说比其他三人年幼。他似乎在三人之后发言。

以利户的语气温和，也更接近真理。他不像前面三人那样站在审判者的位置，而是更像一个同伴。这在帮助、劝勉或安慰他人的时候是非常重要的：我们应当以同行者的姿态出现，而不是居高临下的审判者。以利户的观点更强调：受苦不一定是惩罚，而可能是神的塑造与管教。

甚至在基督身上也看到类似原则。圣经说耶稣借着受苦得以“成全”。这并不是说祂有罪，而是说祂在受苦中被带到使命的完全成就，成为完全合适的赎罪祭。

以利户甚至提出一个有意思的角度：苦难不一定是因为过去的罪，有时人是在苦难中才显露出错误的态度。他认为约伯的问题，不一定是过去犯罪，而是在苦难中的回应变得偏差。

虽然他并没有被神像前三个朋友那样直接责备，但他仍然并不完全正确。

最后，在约伯记 38 章，人的智慧走到了尽头，耶和华从旋风中说话。旋风常常象征神的启示，是神说“现在轮到我来说话了”。

我们人很喜欢问神问题，这本身并不是坏事。有一天晚上，我在餐厅遇到一位以前的学生，他带着妻子和一个孩子。后来他们的孩子问我：“神多大年纪？”这种问题其实很宝贵。我喜欢孩子问问题，也喜欢人向神提问。但问题是，人总会走到一个界限，一个我们无法

再继续理解的边界。

一个“可以被完全理解的神”，如果我们说“完全理解”，指的是那种彻底穷尽、完全掌握、没有任何未知的意义，那么这样的神其实就不再是神了。

当然，这并不是说神是非理性的、非逻辑的，或者是无法被认识的。绝不是这个意思。我刚才在看一篇我所在长老会委员会里讨论的论文，如果你们之后问答时间想知道，可以提醒我，我可以讲。但我必须说，那种观点在我看来是不健康的，我强烈不同意。

神是可以被认识的，是可以被“领悟”的，但无论是现在还是永恒，我永远不可能把神完全穷尽。我永远受造物，祂永远是创造主。我们对自然界这一点反而更容易接受。自然主义者常常很自在地说：宇宙是广阔的，我们可以不断研究，但永远不会穷尽对宇宙的认识，这是一个伟大而无尽的任务。

但当有神论者说同样的话时，人们就不太接受了。他们说：“不，不，不，宇宙可以无限，但我必须把神完全装进我有限的头脑里，在我可以掌控的范围内理解祂，否则我就不能敬拜祂。”这种对神极其狭小的理解，其实是一种愚昧。

在约伯记的结尾，神不再被放在“被审问者的位置”上。C. S. 路易斯说过，人类常常把神放在“被告席”上——也就是在法庭中被质询的位置。就像英国法庭中，被告站在一个小隔间里，被不断盘问、审问、质疑。

但在约伯记里，情况完全反过来了。神开始把约伯放在被质询的位置上。约伯记 38 章 3 节中神对约伯说：“你要如勇士束腰。我问你，你可以指示我。”接下来四章中，神开始谈论祂的“自然治理”。

神通过显明约伯对自然秩序的无知，让他意识到：如果连自然界他都无法真正理解，那么对更高层次的“道德治理”，他更无法掌握。

神问约伯：我立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我创造天地、光与暗、星辰运行的时候你在哪里？甚至进一步细致到动物的出生、饥饿、繁殖过程：你在野山羊生产时在那里吗？你能供应狮子的食物吗？

这些问题贯穿四章，但令人震惊的是，神始终没有直接回答约伯的问题。约伯一直在问：“为什么我受苦？”但神没有解释“为什么”。

神本可以告诉他天上的对话，可以解释撒旦的挑战，可以说明这是关于“圣徒坚忍”的见证。但神没有这样做。

其中一个隐藏的主题，其实就是“圣徒的坚忍”。撒旦说：“他若失去一切就会咒诅你。”但神的回应是：真正的信心，不是可以被摧毁的。

真正的信心之所以能持守，是因为它不是人维持的，而是神保守的。如果信心可以因为压力消失，那它就不是拯救的信心。

最后，神给出的答案非常简单，却又让人难以接受：我就是神，你不是。

有时候，人的苦难确实是行为的后果，这是事实。但也有时候，苦难的原因对我们是隐藏的。而神既在“启示”中有智慧，也在“隐

藏”中有智慧。

祂可以告诉我们原因，但有时候，如果我们知道原因，信心与忍耐所要产生的果效反而会被削弱。在约伯极深的痛苦中，他成为一个“灵魂被剥光的人”。他找不到神，也无法逃离自己的痛苦。他被迫面对自己，也被迫面对无法解释的现实。

就像彼得一样，撒旦曾请求“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神也允许这样的试炼临到约伯。在某种意义上，约伯、彼得，以及许多信徒，都站在神面前，处于一种完全“无遮掩”的状态。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依靠，没有任何解释可以支撑。这正是神把约伯带到的地方。

但关键是：真正的安慰，并不是来自解释，而是来自神自己。神没有给约伯一个解释，而是把祂自己赐给约伯。

正是在与神的亲自相遇中，约伯的生命发生了转变。他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这不是说他之前完全不认识神，而是说他进入了一种更深、更真实的认识。这就像一个原本模糊看见的人，忽然完全睁开了眼睛。于是约伯说：“因此我厌恶自己。”

如果用今天的心理学语言来看，这听起来似乎很不健康。但若因此认为这是坏消息，那就是严重的误解。恰恰相反，这才是好消息的开始。

这就像一个贫穷的人走进一座黄金宫殿，他看到自己的破衣烂衫，感到格格不入。但随后他发现，这座宫殿其实属于他，他被接纳、被收养，所有的财富也归他所有。他的破衣被脱去，换上王子的衣服。

在约伯记中，基督正是这一切的中心。我们借着基督，被带进天父的怀抱。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祂为信靠祂的人预备地方，使我们可以与祂同在。

今天，神仍然借着祂的话语和圣礼对我们说话。祂应许在教会中行走，在祂的道被宣讲、圣礼被施行的时候与我们同在。

约伯后来所失去的，都被加倍归还。但那样的祝福，不过是将来荣耀的一个预尝。

即使今天我们还难以完全理解，但没有什么比与基督同在的喜乐更丰盛。

我们一起祷告：天父，我们为我们自己，也为所有听见这些话的人祷告。当我们经历痛苦、空虚和试炼的时候，求你借着你的恩典，使我们的眼目转向你。让我们不单单依靠你的祝福，也不单单依靠解释，而是最终安息在我们属于你这一事实之中。我们属于你，因着基督与你合一。奉祂的名祷告，阿们。